



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说明

华南师范大学是教育部授权具有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下称推免生）资格的高校。

一 什么学生具有推免资格

我校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品学兼优的优秀全日制应届毕业生（不含委培生、定向生、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如符合推免申请条件，均可报名参加推免遴选。

二 如何选拔推免生

推免生实行百分制的综合计分法，按综合排名择优选拔。综合得分由在校期间学业成绩（不计辅修、双专业、双学位课程成绩）、奖励加分两部分构成，按综合得分高低排序遴选推荐。奖励加分分为五类加分：论文作品类、课题类、专业竞赛类、专利类、其他类。

三 推免名额如何分配

推免名额分配方案由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审定。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推免总名额，按普通类和专项计划两部分统筹分配。普通类名额包括基本名额和奖励名额。基本名额根据各学院毕业生人数按比例分配，奖励名额根据上级管理部门政策要求、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需求及二级单位目标绩效考核等因素来分配。

四 2025 届毕业生推免录取情况如何

学校确定推免生名单后，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备案。获推免资格的学生，需自行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查询招生单位的招收推免生章程和专业目录，填报志愿，按照招生单位的要求参加复试和录取工作。我校推荐的 2025 届推免生中 98% 被录取到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

